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第一批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 SXZBYA2026-32.4.8B1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10月0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委托，拟对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第一批采购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XZBYA2026-32.4.8B1

二、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第一批采购项目(二次)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投标文件填写包号时按原项目包号填写。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相关内容，确保顺利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当天还应提交4本纸质版投标文件（可双面打印，纸质文件为政采系统上正式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打印并装订）。纸质版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西安市吉祥路298号长海大厦9层901室。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2、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资质：所投医疗产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社保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采购包2：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2、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资质：所投医疗产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应

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社保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43号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邮编：716000

联系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经办

联系电话：2881326

代理机构：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吉祥路298号长海大厦9层901室

邮编：710065

联系人：雷老师

联系电话：81873383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6,080,000.00元</p> <p>采购包2：15,370,000.00元</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标方法	<p>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p> <p>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p> <p>（详见第五章）</p>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p>采购包1：不接受</p> <p>采购包2：不接受</p> <p>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p> <p>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20,000.00元</p> <p>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150,000.00元</p> <p>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p> <p>开户名称：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p> <p>银行账号：3700079419200031802</p> <p>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p>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p>采购包1：缴纳</p> <p>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p> <p>说明：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与退还：（1）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中标总额的5%）转账至采购人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单位的中标资格，将重新组织招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所有设备功能完好，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p> <p>（2）采购人基本户：户名：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账号：2609080209022521296 开户行：工商银行延安宝塔支行，转账请注明用途（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p> <p>采购包2：缴纳</p> <p>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p> <p>说明：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与退还：（1）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中标总额的5%）转账至采购人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单位的中标资格，将重新组织招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所有设备功能完好，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p> <p>（2）采购人基本户：户名：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账号：2609080209022521296 开户行：工商银行延安宝塔支行，转账请注明用途（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p>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p>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同保证金账户）</p>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p>
19	进口产品	允许。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进口产品的清单详见第3章。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p>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p> <p>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p>
21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和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

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出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采购包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出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盛鑫药械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盛鑫药械招标公司

联系电话：029-81873383

地址：西安市吉祥路298号长海大厦9层901室

邮编：71006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旨在通过更新换代院内老旧医疗设备，进一步提升医院诊疗服务能力、优化临床诊疗条件、完善医疗设备配置体系，保障医疗服务高质量开展。本次采购设备覆盖临床关键应用场景，主要包含医学影像类、生命支持类等医疗设备，项目采购总金额为11956.5万元。项目实施后，可有效补齐医院设备配置短板，提升疾病诊断准确率、重症救治水平，助力医院提升整体医疗服务质量与区域医疗服务承载力，更好地满足群众多元化、高品质的就医需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0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0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4包医疗设备	1. 0 0	6,080,0 00.00	批	工业	否	是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5,37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5,37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8包医疗设备	1. 0 0	15,370, 000.00	批	工业	否	是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4包医疗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标的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预算（万元）	备注
		*品目一	手术显微镜	1	110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二	眼科激光光凝仪	1	126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三	眼科激光光凝仪	1	48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四	超声乳化及玻璃体切割手术一体机	1	130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五	尿动力学检查系统	1	35	
		品目六	超声气压弹道碎石机	1	86	
		品目七	人体成分分析仪	1	23	
		品目八	麻醉机	2	50	
*号为核心产品						
品目一：手术显微镜						
★质保期≥1年						
1、光学部分						
1.1、主显微镜：双人四目,适用于前后节各种复杂眼科手术，高分辨率，大景深，保证极佳的对比度和清晰度						
1.2、电动变倍系统，变倍比1:6						
▲1.3、四光路设计：主刀镜、助手镜具有相同的放大倍数，助手镜可与主刀独立变焦（提供证明文件）						
▲1.4、放大倍数≥24倍（10x目镜下）						
▲1.5、聚焦范围≥49mm						
1.6、目镜屈光补偿： +5D到-7D						
1.7、物镜： f=200mm						
1.8、零度助手镜，具备助手镜独立调焦功能						
2、照明系统						
2.1、主光源：内置式LED或卤素灯光源						
2.2、照明光路：同轴照明						
▲2.3、红光反射照明：立体同轴红反射						
3、落地式支架						
3.1、支架类型：落地式电磁锁支架、14功能无线脚控						
▲3.2、XY水平移动范围≥39x39mm						
3.3、可预设个性化参数≥25个						
3.4、主镜可调节前后倾斜调节范围：±90°						

- 3.5、主镜旋转范围：-190°至 +190°
- 3.6、最大伸展范围： 1300mm
- 3.7、机身配备多个数据扩展接口：LAN、Line In、ADF、XGA、CAN ext.、DVI, HD SDI
- 4、摄录像系统
 - 4.1、1080p医用全高清摄像头
 - 4.2、摄像模组可独立调焦，避免镜下与屏幕不齐焦的情况
 - 4.3、高清视频工作站，存储空间1Tb以上
- 5、眼底手术系统
 - 5.1、灭菌部分主体为钛合金材质，结构稳定不变形，保持光学准直。
 - ▲5.2、具有眼轴长度补偿装置，可以实现对患者屈光不正的预补偿。
 - 5.3、调焦结构内调焦，有调焦方向。实现可预判的半定量调焦。
 - ▲5.4、调焦量 $\geq 20\text{mm}$ ，适用超高度近视和远视患者（等效眼轴长度18-38mm）。
 - 5.5、折叠悬臂，可双向360度旋转。从0点位开始，每间隔30度一个定位锚点。
 - 5.6、标配非接触眼底镜为双镜，观察范围60°-128°。可双镜旋转切换。
 - 5.7、非接触眼底镜为石英等特殊性能玻璃材料，耐高温、高硬度、高透光性。
 - 5.8、非高温灭菌的光学玻璃透镜采用多层防反射光学镀膜，高透过率。
 - 5.9、折叠悬臂与非接触眼底镜可134℃高温快速灭菌
 - 5.10、显微镜配备倒像系统。
- 6、配置要求：
 - 1) 超低倾角双目镜筒
 - 2) 多功能无线脚控开关
 - 3) 物镜，焦距200mm
 - 4) 零度助手镜
 - 5) 5-25°倾角可调双目镜筒
 - 6) 后节手术模块
 - 7) 全高清视频工作站
 - 8) 眼底手术系统
 - 9) 倒像镜

品目二：眼科激光光凝仪

★质保期 ≥ 1 年

- 1、波长：577nm
- 2、光凝输出功率：50-1500mW
- 3、输出类型：连续波
- 4、发射时间：0.01~3.00 秒；0.01 ~ 0.005秒 (多点扫描)
- 5、间隔时间：0.05~1.00秒
- 6、瞄准激光器：红色二极管
- 7、瞄准光波长： $> 630\text{nm}$
- 8、瞄准光功率：最大 $0.3 \pm 0.1\text{mW}$
- 9、可选配件：扩展盒/能量脚踏/护目镜/USB条形码阅读器

- 10、光斑尺寸：100 to 500 μm (扫描模式和自动操作模式)
50 to 500 μm (单点模式)
- 11、发射图案：不少于6种扫描模版
- 12、瞄准光波长：>630nm
- 13、瞄准光功率：>0.2 $\pm$ 0.1mW
- 14、单点激光适配器光斑大小：50 μm -500 μm
- 15、多点激光适配器光斑大小:100 μm -500 μm
- 16、多点激光扫描形状：单点，正方形，直线，三角形，等间距，长方形，圆形，圆弧曲线，黄斑格栅
- 17、冷却方式：空冷
- 18输出功率调整：10%~90%
- 19、激光传导设备：裂隙灯适配器（进口）
- 20、裂隙灯类型：伽利略融合双目立体显微镜
- 21、裂隙灯变倍方式：5段旋转定位
- 22、裂隙灯目镜：12.5x
- 23、裂隙灯放大倍率：5x, 8x, 12.5x, 20x, 32x
- 24、裂隙灯实际视野： $\varnothing$ 46, $\varnothing$ 29.5, $\varnothing$ 18.4, $\varnothing$ 11.5, $\varnothing$ 7.5mm
- 25、裂隙灯双目夹角：6°
- 26、裂隙灯瞳距调节：50~75mm
- 27、裂隙灯屈光度调节： $\pm$ 8D
- 28、裂隙灯裂隙宽度：0-14mm连续可调
- 29、裂隙灯裂隙长度：1.8-13mm连续可调
- 30、最大裂隙长度：14mm
- 31、裂隙灯出光孔径：0.2/5.5/9/14mm
- 32、裂隙灯滤光片：热吸收、钴蓝光、无赤光
- 33、裂隙角度： $\pm$ 90°，连续可调
- 34、光源：6V 20W 卤素灯泡
- 35、裂隙投影：1.16X
- 36、额托架升降高度：76mm
- 37、配置要求：主机1台、裂隙灯1台、裂隙灯适配器1台、分光式灯塔1台、国产升降台1个

品目三：眼科激光光凝仪

★质保期 $\geq$ 1年

- 1、嵌入一体机的激光机，工作波长:532nm
- 2、治疗激光:二极管泵浦，双频率，固体激光
- 3、脉冲时间:10ms-2000ms，有连续模式；脉冲间隔:30ms-1000ms，有单发模式和重复模式
- 4、指示光/瞄准光:红外二极管激光,波长635nm $\pm$ 5nm
- ▲5、最大输出功率: $\geq$ 0-1.5W
- 6、语音识别技术:具有语音识别技术，可以提示各个功能的操作

▲7、脚踏具有照明功能，可通过脚踏板调整激光输出能量大小，通过脚踏切换待机和
工作状态

8、无线射频识别:接口具备无线射频激光探头辨识技术。

▲9、双激光输出端口

▲10、兼容支持原厂 23G、25G、27G激光光纤。具备带照明可调节角度激光光纤。

11、配置要求:

- 1) 532一体激光主机1台
- 2) 脚踏开关1个
- 3) 25G弯型激光光纤6条
- 4) 532激光防护眼镜1个
- 5) 电源线1根
- 6) 用户手册1本

品目四：超声乳化及玻璃体切割手术一体机

★质保期≥1年

一、主机

1、全彩触摸屏幕≥17英寸，可编辑中文界面，带语音确认

▲2、主机具有玻璃体切割功能，超声乳化功能，氙灯照明功能，硅油注吸功能，电凝
功能，气液交换功能。

▲3、系统具有独立文氏泵和蠕动泵，手术过程中可随时切换，不需要更换硬件设施

4、具备断电恢复功能：意外断电1分钟内接通电源可通过电力恢复功能继续手术步骤

二、玻璃体切割

1、眼内压实时控制：全程动态补偿眼内压控制，并且给出眼内压值，显示实时抽吸流
速，无需通过调节瓶高控制，操作屏幕显示眼内压。具体要求：

1.1、控制范围：0-120mmHg

1.2、精度：+/-2mmHg

1.3、响应速度：<500ms

1.4、瞬时干扰响应速度：<2000 ms

1.5、控制流速范围：0-20 CC/min

2、玻切头切割速率:原厂玻切头,切割速率≥18000CPM(18000 切/分 高速玻切头
)

▲3、原厂同品牌玻切头驱动：双气路驱动玻切头开合，可控制玻切头开合比，玻切头
持续开放

4、玻切头切割模式：3D，瞬时，比例，前节

5、眼内灌注系统：具备双灌注腔，支持不中断手术操作情况下更换灌注液功能；后节
灌注包含0—18cc/min，前节灌注包含0—55cc/min；一键加压，加压后定时警报

6、抽吸负压>630mmHg，适用于所有抽吸操作，包括玻切，粉碎，超乳，导管吸引

7、能够同时兼容20G、23G、25G、27G几种不同切口的手术

8、附件自动识别功能，自动判断附件类型设置对应参数，自动检校附件安装位置是否
正确，

- 9、自动气液交换：能通过脚踏控制，可以不需要使用三通阀控制
- 10、硅油注吸：注入压力>75psi，吸出负压>630mmHg
- 11、内置氙灯照明，23G输出亮度>18流明，具有吊顶灯功能。
- 12、回吐：比例式回吐0—110mmHg，连续回吐，微回吐单次15ul
- 13、电凝：具备脉冲式电凝。
- ▲14、具备气动模块
- 15、自动惰性气体推注功能：具备自动惰性气体推注功能，最大气体压力10psig
- 16、可同时进行前节和后节灌注，并分别控制灌注压力。

三、超声乳化

- 1、超声模式：传统超声或扭动超声
- 2、工作模式:爆破，脉冲，连续等模式
- ▲3、超乳手柄接口≥2个，一备一用。具有智能超声乳化功能
- 4、最大频率45 kHz

四、其它要求

- ▲1、设备使用年限大于7年（需提供相应文件）

五、设备配置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底座	1	个
3	脚踏板	1	个
4	电源线	1	个
5	气源软管	1	个
6	防尘罩	1	个
7	遥控器	1	个
8	使用手册	1	个
9	超声乳化手柄	2	套
10	45度超乳头	2	个
11	注吸手柄	2	个
12	弯头注吸针头	2	个
13	联合功能玻切头	6	套
14	单独玻切头	3	个
15	超乳套包	6	套
16	硅油注吸管路	2	套
17	电凝头	5	个
18	25G软头导管	2	个
19	25G尖端齿状内界膜镊	3	个
20	25G内界膜镊	3	个
21	25G吊顶灯	3	根
22	25G膜刮刀	3	个

品目五：尿动力学检查系统

★整机质保≥3年。

一、主机

1、符合GB 9706.1-2020医用电气设备 第1部分：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提供检测报告）。

2、主机与控制台为一体机，可升降操作台，显示器高度及方向可调。

3、主机单元盒及传感器高度可调。

4、储液瓶挂架的数量≥2个，承重应≥10N。

5、双模式软件（A和B模式），可自由切换（提供注册证）。

6、具有通过电脑标准接口输入外部视频信号及管理功能（可升级为影像尿动力）。

7、配备气体和液体测压两种传感器。

二、压力传感器

1、压力测定范围：-2.45kPa～+19.61kPa(-25cmH₂O～+200cmH₂O)，误差≤2%。

2、水测压传感器，确保多次复用和感控要求。

三、灌注单元

1、灌注模式分推注与旋转蠕压两种模式

2、灌注率设定范围分为两档：2mL/min～10mL/min

10mL/min～80mL/min

3、灌注率误差：2mL/min～80mL/min时：误差≤2%。

▲4、尿动力分析仪专用八轮长寿命灌注泵(泵体316L不锈钢，泵轮PEEK)

5、波动检测：差值≤7cmH₂O（提供第三方校准证书）

6、无极变速推注技术，实现恒流灌注。

四、推注泵

灌注率设定范围：2mL/min～5mL/min 误差≤2%。

五、尿流率

1、排尿量测定范围：0mL～1000mL，误差≤1%；

2、排尿时间测定范围：0s～240s，误差≤1%；

3、尿流率测定范围：0～50mL/s，误差≤2%。

六、牵引机

1、牵引速度：分为 0.5mm/s、1.0mm/s、2.0mm/s、4.0mm/s四档，误差≤2%；

2、牵引长度：≥280mm。

七、EMG单元

1、测量信号幅度范围：20μV～1000μV；

2、频率范围：通频带不窄于20Hz～500Hz(-3dB),不包括限波波段；

3、共模抑制比（CMRR）：≥100dB；

4、差模输入阻抗：≥5MΩ。

八、软件和功能显示

1、全中文操作界面，windows 11操作系统。

2、检测项目：尿流率测定；充盈期膀胱功能测定；同步尿动力测定；尿道功能测定；

压力/流率分析;

3、展示曲线: 腹压曲线; 尿流率曲线; 排尿量曲线; 膀胱压力曲线; 膀胱逼尿肌压力曲线; 尿道压力曲线; 尿道闭合压力曲线; 肌电图。

4、具有常用诊断语提示与编辑功能, 在编写报告时可快速插入。

5、具有膀胱压超限保护功能。

6、同步测定中可绘制显示ICS列线图、A-G列线图、Shaefer列线图、Griffiths列线图。

7、可设置各检查曲线默认的显示范围, 且在检查及分析中可随时调节。

8、多文档多窗口式操作, 具有窗口列表, 可在正在进行检查时对其其他的检查数据和报告进行分析处理。

9、检查数据信息可导出为符合ICS尿动力学研究数据数字交换标准的文件, 满足标准的文件也可导入本软件。

10、具有高级查询功能, 可根据单一或不同条件组合查询筛选满足条件的检查数据, 显示在新窗口中, 并可同时查询多批数据。

11、独立的灌注电机、牵引电机、推注电机状态窗口, 可快速查看电机状态并控制各电机功能, 并具有一键急停所有电机的功能。

12、对每条病历记录项, 有病史信息记录功能, 对每条检查记录项, 有检查备注信息记录功能。

13、进入设置与校准需要密码, 防止无关人员修改系统信息。

九、导管

▲1、尿道测压导管与主机同一品牌, 提供单独的注册证。

▲2、直肠测压导管与主机同一品牌, 提供单独的注册证。

十、其他要求

1、设备使用寿命10年以上(以设备铭牌为准)。

十一、提供耗材明细及价格

品目六: 超声气压弹道碎石机

★质保期≥3年

一、技术要求

▲1、额定功率: 900-1000VA

2、超声电功率: 50W--100W

3、超声静态电功率: 50W--100W

4、超声波频率: $25 \pm 1\text{KHz}$

5、单脉冲输出最大能量: $\geq 85\text{mj}$, 工作制: 连续式

6、尖端最大振幅范围: 气压弹道实芯探针最大振幅的最小值: $\geq 0.6\text{mm}$

7、单脉冲系统控制单元输出最大能量: $\geq 1\text{J}$

8、输出占空比10%--100%十档可调

9、导出输出声功率: 1W

▲10、超声探针主振幅: $80\mu\text{m} \sim 2000\mu\text{m}$

▲11、驱动气压最大值 $0.22\text{MPa} \pm 10\%$

- 12、主机为一体机，影像设备与经皮穿刺引导、结石定位一体、穿刺耗材与设备一体、可适配三种能量，有三种碎石方式并可自由组合，可单独使用超声波+吸引、单独使用气压弹道、同时使用超声波+气压弹道+吸引。
- 13、具有旋钮和触摸屏的控制系统，可设置治疗参数，并可对治疗时间进行统计。
- 14、可对治疗后的结石碎屑进行自动收集。
- 15、碎石手柄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配备专用握持防滑槽。
- 16、具有吸引通道为一线式设计的负压吸引装置，且有效避免 通道阻塞。
- 17、一体化设计台车，配备手柄专用插槽，台车具备放置便携式 B 超位置。
- 18、碎石手柄与吸引系统采用插接式安装方式，各操作部件可快速装配。
- ▲19、提供耗材名称及价格

品目七：人体成分分析仪

★质保期≥3年

一、技术要求：

- 1、测量原理：多频生物电阻抗分析法（BIA法）
- 2、测量频率：1、5、50、250、500、1000 kHz
- 3、电极：四极8点接触式电极
- 4、测量部位：全身及五个节段(左上肢，右上肢，左下肢，右下肢，躯干)
- 5、电流：<350μA
- 6、测量阻抗范围：20—1200欧，精确度在±3%之内
- 7、输入方式：触摸屏、U盘（将U盘内存储的受测者信息直接导入），接入电脑以后可以通过键盘、鼠标上位机软件控制设备和联网数据传递。
- 8、显示屏：10.4" 超大液晶触摸屏，高分辨率1024*768，16.2M 真彩色
- 9、报告格式：普通A4报告，专用模板打印报告。
- 10、报告类型：人体成分报告、运动营养报告、儿童报告、综合报告。
- 11、测量时间：≤60秒
- 12、测量体重：5-250KG，精确度在±0.2kg之内。
- 13、身高支持范围：90—220cm
- 14、年龄支持范围：1-99岁
- 15、测量手柄：手柄及连接主机为软线线缆。

二、测量指标：

- 1、身体成分分析：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肪量指标及正常参考范围，以及总水分、肌肉量、去脂体重、体重及骨外含量指标值。
- 2、肌肉脂肪分析：骨骼肌肉量，体脂肪量及正常参考范围。
- 3、肥胖分析：采用身体质量指数、体脂肪率、腰臀比和内脏脂肪面积分析肥胖。
- 4、节段分析：
 - 1) 节段肌肉分析：左臂、右臂、躯干、左腿、右腿各个节段肌肉量分析。
 - 2) 节段脂肪分析：左臂、右臂、躯干、左腿、右腿各个节段脂肪量分析。
- 5、体重控制分析：目标体重，体重控制，肌肉控制，脂肪控制，基础代谢量。
- 6、体型判定：隐形肥胖、脂肪过量、肥胖、低体重、标准体型、超重肌肉型、低脂肪体体重、低脂肪肌肉型、运动员型九种体型判定，并进行图示。

7、节段及全身浮肿指数

1) 节段细胞外液率 (ECF/TBF) : 左臂细胞外液率 (LaECF/TBF)、右臂细胞外液率 (RaECF/TBF)、躯干细胞外液率 (TrECF/TBF)、左腿细胞外液率 (LI ECF/TBF)、右腿细胞外液率 (RI ECF/TBF) ;

2) 节段细胞外水分率 (ECW/TBW) : 左臂细胞外水分率 (La ECW/TBW)、右臂细胞外水分率 (Ra ECW/TBW)、躯干细胞外水分率 (TrECW/TBW)、左腿细胞外水分率 (LIECW/TBW)、右腿细胞外水分率 (RIECW/TBW) ;

3) 全身细胞外液率 (ECF/TBF)、全身细胞外水分率 (ECW/TBW) ;

8、营养评估: 蛋白质 (不足、正常)、无机盐 (不足、正常)、体脂肪 (不足、正常、超标) 进行综合评估。

9、肌肉评估: 上肢、下肢均衡和发达程度评估。

10、评分: 结合测量结果, 进行身体总评分。

11、儿童人体成分测量 (专用报告) :

1) 测量项目包括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肪量人体组成成分分析, 以及体重、骨骼肌肉量、体脂肪量、身体质量指数、体脂肪率、腰臀比、内脏脂肪面积、节段肌肉分析、体重控制、基础代谢量、营养评估、肌肉评估、身体总评分、历史数据对比等。身高成长曲线、体重成长曲线预估分析。

2) 成长曲线采用三条曲线分别标注相对曲线下限、曲线中位线和曲线上限, 以判断儿童成长状况与趋势, 并以3rd、950th、97th等进行标注与区分。

12、营养与运动处方 (专用报告) :

营养膳食指导, 一周三餐推荐菜谱、每日总能量推荐摄入量, 以及对主要营养素蛋白质、脂肪和碳水化合物推荐摄入量, 提供运动项目与时长建议等。

13、综合报告 (专用报告) :

1) 采用身体质量指数、脂肪百分比、腰臀比、腰高比和内脏脂肪面积综合评估肥胖状况。

2) 采用肌肉量、骨骼肌肉量、四肢骨骼肌指数、肌肉指数综合评估肌肉状况。

3) 标注出节段肌肉、节段脂肪测量值和正常范围以及是否超标。

4) 体重、身体质量指数、骨骼肌肉量、骨骼肌肉量、体脂率、细胞外水分比率五项指标的近五次历史记录及曲线图

5) 研究性指标: 基础代谢量、身体细胞量、水合率、去脂体重指数、上臂围度、上臂肌肉围度、相位角等进行标注以综合评估人体成分状况。

6) 支持在设备设置界面选择是否采用综合打印报告模式。

三、其他要求:

1、有云平台接口和云端服务支持。

2、数据存储: 自动存储, 大容量存储, 可存储至少50万组测量数据。

3、查询功能: 在设备上直接进行多种数据查询 (ID号、身高、体重、年龄、性别查询) 。

4、设备安全管理: 具有密码设置功能。

品目八: 麻醉机

★质保期≥3年

一、整机通过NMPA认证

二、主机部分：

1、工作温度：10-40℃，相对湿度≤93%；

▲2、≥15.6英寸彩色触摸屏，屏幕采用外挂式非内嵌式设计，外挂式触控屏可以根据操作位置的需要，可多角度旋转调节，可折叠，屏幕旋转角度≥360°。

3、电气一体化开关，具有开机自检、快速启动功能、待机功能，关机10秒延迟提醒；

4、具备嵌入式顶光照明系统，LED灯泡数量≥8个，且照明亮≥3级可调；

5、后备锂电池，使用时间>150分钟；

6、具有≥3个辅助网电源插座，1个交流电源接口，4个辅助输出电源接口，1个RJ45接口，4个USB接口，1个DB9接口，VGA接口，为围术期设备提供电源支持；

7、主机机身具备≥3个模块插槽，可与同品牌的插件式监护仪实现模块共享。支持CO₂、IBP监测；

8、配AGSS废气回收系统，自主吸引废弃排空。

三、气源部分

1、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可进行非纯氧供气，工作压力为0.28~0.6Mpa；

2、具备氧气，笑气，空气。调节范围：空气：0-15L/min，氧气：0.2-15L/min，调节精度0.05L，调节分辨率10%，适合低微流量麻醉手术，总流量调节范围0.2L/min~20L/min；

3、具备氧气，笑气，空气管道气源和氧气、笑气备用气源电子气源表；

4、全电子流量计，直接设置氧浓度、总流量，具有新鲜气体流量水平指示功能，可直接设定氧浓度，电子自动混合。氧气与空气混合时，氧浓度设定范围21%~100%，氧笑空25%~100%；

5、具备机械的笑、氧保护装置，不受停电影响，氧气与空气混合时，氧浓度设定范围25%~100%；

6、配流量指示工具，指导医生进行低微流量麻醉，显示麻醉气体耗尽量；

7、并配备备用旋钮式电子流量计，在主流量计面板故障时，也能正常使用流量计；

8、提供机械总流量机调节范围：0-15L/min；

9、快速充氧范围30 - 75 L/min。

四、麻醉呼吸机：

1、气动电控呼吸机；

▲2、麻醉机适用于全年龄段病人，包含成人、小儿、新生儿。

3、具有回路泄漏、顺应性、新鲜气体自动补偿功能，保证潮气量所设即所得；

4、气动电控呼吸机，通气模式：手动，VCV，PCV，SIMV-VC，SIMV-PC，可选呼气保持、吸气保持，PRVC、SIMV-PRVC、PSVPro、APRV、AMV；

5、VCV模式下潮气量设定范围：10~1500ml；

▲6、可选PRCV模式下潮气量控制范围：5~1500ml；

7、呼吸频率设定范围：2~100次/min；

8、吸呼比设定范围：4:1~1:10；

9、吸气压力设定范围：5~90 cmH₂O，步长1 cmH₂O；

10、PEEP设定范围：OFF，3~50 cmH₂O，步长1 cmH₂O；

- 11、压力限制设定范围：10~100cmH₂O；
 - 12、吸气暂停设定范围：OFF，5%~60%；
 - 13、同步和支持通气模式下：
 - 14、触发窗设定范围：5%~90%；
 - 15、吸气触发设定范围：触发流速0.2~15L/min，步长0.1L/min；触发压力-20 cmH₂O~-1cmH₂O，步长-0.5cmH₂O；
 - 16、压力斜坡：0s~2.0s；
 - 17、吸气时间：0.2~10s，步长0.1s；
 - 18、支持压力设定范围：OFF，3~60 cmH₂O；
 - 19、吸气流速：0~180L/min；
 - 20、重点参数监测范围：
 - 21、分钟通气量：0~100L/min；
 - 22、吸气和呼气潮气量：0~3000ml；
 - 23、顺应性：0~300mL/cmH₂O；
 - 24、气阻：0~600 cmH₂O /(L/S)cmH₂O；
 - 25、气道压力：-20~120 cmH₂O；
 - 26、氧传感器浓度：18%-100%；
 - 27、氧浓度：18%-100%；
 - 28、其他监测参数：呼吸频率、峰压、平均压、平台压、呼末正压、吸入和呼出氧浓度、吸呼比，可选配：吸入和呼末CO₂浓度、吸入和呼末麻醉气体浓度、麻醉深度监测等；
 - 29、呼吸力学监测：压力波形、流速波形、容量波形，能够≥5道波形同屏显示；
- 五、呼吸回路：
- 1、标配双向流量传感器监测，流量传感器采样管内置在回路中，具有防水处理装置；
 - 2、呼吸回路的进气端和出气端可>30°旋转；
 - 3、安全上升式风箱，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用于各类病人时无需更换风箱；
 - 4、集成式、一体化模块化回路，无需工具可徒手拆卸，回路主机与管路连接，回路容积≤2.5L；
 - 5、一体化回路采用PPSU材料制作，回路整体可134℃高温高压消毒且传感器上有标识；
 - 6、可选配有辅助新鲜气体出口ACGO，辅助气路开关与辅助气路盖一体化设计，气路盖采用旋转卡扣式设计，方便开启和关闭辅助气路，能外接Bain回路、T管回路等；
 - 7、智能化Bypass旁路功能，支持术中更换钠石灰，不影响麻醉机的运行，且无麻醉药泄漏，钠石灰罐具备在位提醒功能；
 - 8、标配2个钠石灰罐，安装时能使用单手下拉操作，容量≥2L；
 - 9、标配回路加热功能，不接受冷凝处理，消除水汽冷凝。
 - 10、可选择氧气或空气作为机械通气驱动源；
 - 11、回路泄漏量≤50ml/min；
 - 12、具备流量暂停功能，可选配一键冲洗麻醉气体；
 - 13、体外循环CPB；

		<p>14、具备肺复张功能；</p> <p>六、蒸发罐：</p> <p>1、双罐位，标配一个七氟醚高标准蒸发罐，具有温度、压力、流量补偿功能；</p> <p>▲2、挥发罐容量≥300ml，具备安全互锁功能，具备转运T模式，转运无需排空麻药；</p> <p>七、报警性能：</p> <p>具备窒息、窒息≥2min报警、持续气道压力高、压力受限报警、负压报警、气道压力上下限报警、吸入和呼出潮气量上下限报警、分钟通气量上下限报警、吸入和呼出氧浓度上下限报警、吸入和呼末CO2浓度上下限报警、吸入和呼末N2O浓度上下限报警、吸入和呼末麻醉气体浓度上下限报警、BIS信号质量弱等生理报警功能。</p>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8包医疗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div>采购标的清单</div>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台/套）</th><th>预算（万元）</th><th>备注</th></tr><tr><td>品目一</td><td>电子鼻咽喉镜技术参数</td><td>3</td><td>120</td><td>已做进口产品论证</td></tr><tr><td>*品目二</td><td>消化内窥镜摄像系统</td><td>2</td><td>800</td><td></td></tr><tr><td>*品目三</td><td>超声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td><td>1</td><td>287</td><td></td></tr><tr><td>品目四</td><td>心电监护系统</td><td>6</td><td>330</td><td></td></tr></table> <div>*号为核心产品</div> <div>品目一、电子鼻咽喉镜（3套）</div> <div>（一）治疗型电子鼻咽喉内窥镜技术参数（1根）</div> <div>★质保期：原厂质保不低于三年，提供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原厂售后质保承诺函。</div> <div>1. 视野角 ≥90度 ,视野方向0度(前视)；</div> <div>2. 景深 2-50mm；</div> <div>3. 先端部外径≤4.8mm；</div> <div>4. 软管外径≤4.9mm；</div> <div>5. 带有窄波光NBI(415nm/540nm)特殊光成像检功能，同一款内镜就可以得到更清晰的视图和更有效的治疗</div> <div>6. 弯曲部角度范围：向上≥130°，向下≥130°；左/右≥70°</div> <div>7. 钳子管道内经≥2mm；</div> <div>8. 有效长度≥365mm,总长645mm；</div> <div>9. 兼容LD/YAG 激光/高频，适用于激光/电烧治疗</div> <div>（二）超细检查型电子鼻咽喉内窥镜技术参数（2根）</div> <div>★质保期：原厂质保不低于三年，提供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原厂售后质保承诺函。</div> <div>1. 视野角≥90度；</div> <div>2. 景深3.5-50mm；</div> <div>3. 先端部外径≤2.6mm；</div>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预算（万元）	备注	品目一	电子鼻咽喉镜技术参数	3	120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二	消化内窥镜摄像系统	2	800		*品目三	超声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	1	287		品目四	心电监护系统	6	330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预算（万元）	备注																							
品目一	电子鼻咽喉镜技术参数	3	120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品目二	消化内窥镜摄像系统	2	800																								
*品目三	超声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	1	287																								
品目四	心电监护系统	6	330																								

4. 插入部外径 $\leq 2.9\text{mm}$;
5. 带有窄波光NBI(415nm/540nm)特殊光成像检功能;
6. 弯曲部角度范围: 向上 ≥ 130 度, 向下 ≥ 130 度;
7. 工作长度 $\geq 300\text{mm}$,总长 500mm ; 遥控按钮数量四个;
8. 具有预冻结功能
9. 兼容用户原有摄像系统或提供镜子所需摄像系统。

品目二、消化内窥镜摄像系统

★原厂质保不低于4年; 陕西有售后服务人员, 每季度免费上门巡检设备;

一、图像处理装置

- ▲1、主机和光源: 主机光源一体式设计。
- 2、特殊光模式: ≥ 4 种
- 3、具备光学染色和电子染色技术。
- 4、具备峰值测光、均值测光、自动测光三种测光模式。
- 5、构造强调功能: 具备结构强化功能。
- ▲6、具有图像放大功能, 可将图像放大 ≥ 2 倍, ≥ 15 级可调。
- ▲7、图像信号输出方式: 高清数字输出接口类型 ≥ 3 个, 至少包含12G-SDI, 模拟输出接口类型 ≥ 2 个。
- 8、具有图像冻结功能, ≥ 3 种冻结模式可选。
- 9、具有色调调节功能, 可对红色调、蓝色调及色度进行调节;
- 10、具备双光观察模式功能: 可将白光图像和特殊光染色图像同时显示, 对比观察;
- 11、具备 PIP (画中画)功能。
- 12、支持DICOM 标准协议, 通过网络可传输病例数据
- 13、主机可兼容CCD 及 CMOS图像传感器;
- ▲14、可兼容电子胃肠镜、电子治疗胃肠镜、光学放大胃肠镜、电子经鼻内镜、电子十二指肠镜、环扫/扇扫超声胃镜。(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5、摄像系统支持一步式拔插功能、无需内镜电缆线, 洗消时无需防水盖。
- 16、LED 光源 ≥ 4 色。
- 17、具有亮度手动调节和亮度自动调节功能。

二、内镜专用高清液晶监视器

- 1、医用显示器
- 2、分辨率: 4K分辨率
- 3、尺寸: ≥ 32 英寸;
- 4、视频信号输入接口类型: 至少包含12G-SDI;
- 5、视频信号环通输出接口类型: DVI、3G-SDI;
- 6、双画面显示: 支持双画面多信号同屏显示; 支持数字信号(DVI, SDI等)与模拟信号(S-Video, VGA等)画中画显示。

三、内窥镜专用台车

- 1、具备可转动液晶显示器
- 2、具备可升降支架, 可同时悬挂两根镜子;
- 3、具备可拉伸键盘托盘

4、具备带锁定装置

四、内镜用高清工作站

1、高清图文工作站系统：内镜专用工作站；

2、支持以项目数量、费用、医生、设备等多维度自由综合统计，统计结果提供饼图、柱状图等多种方式

3、具备内镜视频录制功能。

4、硬件内存: 1TB。

5、含电脑显示屏、电脑桌、主机、打印机(彩色喷墨打印机)。

五、内镜用水泵

1、适用液体：无菌液体、蒸馏水

2、具有输出定时保护

3、最大输出流量: $\geq 600 \pm 60 \text{ ml/min}$;

4、用泵管内径: $\geq 4.8 \text{ mm}$

5、最大传输压强: $\geq 340 \text{ kPa} (\pm 5\%)$

6、定时精度: $\geq \pm 3 \text{ s}$

六、内镜用气泵

1、对输出气体恒温预热，输出CO₂气体温度范围: 15℃~35℃;

2、五种定时预选模式(15min,30min,60min,120min,无暇时间)

3、输入CO₂气体额定压强范围: $\geq 0.25 \text{ MPa} \sim 0.6 \text{ MPa}$;

4、输入CO₂气体压强上限警告提示最大值: $> 0.82 \text{ MPa}$;

5、输入 CO₂气体压强下限警告提示最小值: $< 0.20 \text{ MPa}$;

6、输出 CO₂气体额定压强: $45 \text{ KPa} \pm 4 \text{ KPa}$;

七、高清电子胃镜2根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 ≥ 4 种特殊光观察;

3、视野角度:0°;

4、视野范围:140°;

5、观察范围:2-100mm;

▲6、头端部直径: $\leq 9.2 \text{ mm}$;

7、弯曲部直径: $\leq 9.5 \text{ mm}$;

8、有效长度: $\geq 1050 \text{ mm}$;

9、全长: $\geq 1300 \text{ mm}$;

10、弯曲角度:上:210°、下:90°、左:100°、右:100°;

11、钳道直径: $\geq 2.8 \text{ mm}$;

12、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八、高清电子放大胃镜3根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 ≥ 4 种特殊光观察;

3、视野角度:0°;

4、视野范围:正常 $\geq 140^\circ$ 、放大角度: $\geq 90^\circ$;

5、观察范围:正常3- 100mm、放大接近 $\geq 1.5-2.5\text{mm}$;

▲6、头端部直径: $\leq 10\text{mm}$;

▲7、弯曲部直径: $\leq 9.8\text{mm}$;

▲8、有效长度: $\geq 1100\text{mm}$;

9、全长: $\geq 1350\text{mm}$;

10、弯曲角度:上: 210° 、下: 90° 、左: 100° 、右: 100° ;

11、钳道直径: $\geq 2.8\text{mm}$;

▲12、光学放大 ≥ 145 倍;

13、具有连续放大和分段放大两种设置;

14、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九、高清电子治疗胃镜2根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 ≥ 4 种特殊光观察;

3、视野范围: $\geq 140^\circ$

4、景深范围: 2-100mm

5、头端部外径: $\leq 9.8\text{mm}$

6、插入部外径: $\leq 9.8\text{mm}$

▲7、弯曲角度:上 $\geq 210^\circ$ 下 $\geq 160^\circ$, 左 $\geq 100^\circ$, 右 $\geq 100^\circ$

8、钳道直径: $\geq 3.2\text{mm}$

9、工作长度: $\geq 1050\text{mm}$

10、具备无线插拔

11、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十、高清电子治疗胃镜(超细型) 1根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 ≥ 4 种特殊光观察;

3、视野范围: $\geq 140^\circ$

4、景深范围: 2-100mm

5、头端部外径: 8.9mm

6、插入部外径: 9.0mm

7、弯曲角度:上 210° 下 120° , 左 100° , 右 100°

▲8、钳道直径: $\geq 3.2\text{mm}$

9、工作长度: $\geq 1050\text{mm}$

10、具备无线插拔

11、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十一、高清电子治疗肠镜1根

1、图像传感器: CCD图像传感器;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三种以上特殊光观察, 利于早期癌检查;

3、视野角度: 0° (直视);

4、视野范围: $\geq 140^\circ$;

5、观察范围: 3-100mm;

6、先端部直径: $\Phi \leq 10\text{mm}$;

- 7、弯曲部直径: $\Phi \leq 11\text{mm}$;
- 8、有效长度: $\geq 1300\text{mm}$;
- 9、全长: $\geq 1600\text{mm}$;
- ▲10、弯曲角度: 上: $\geq 210^\circ$ 、下: $\geq 160^\circ$ 、左: $\geq 160^\circ$ 、右: $\geq 160^\circ$;
- 11、钳道直径: $\Phi \geq 3.2\text{mm}$;
- 12、辅助送水功能: 具有前射水功能, 可治疗时冲洗创面;
- 13、无电器接点外露, 避免腐蚀、生锈, 降低维修率;
- 14、具有顺应弯曲和精准传导能力, 提高肠镜的插入性

十二、高清电子肠镜4根

-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 ≥ 4 种特殊光观察;
- 3、视野角度: 0° ;
- 4、视野范围: 170° ;
- 5、观察范围: $2-100\text{mm}$;
- 6、头端部直径: $\leq 12\text{mm}$;
- ▲7、弯曲部直径: $\leq 12\text{mm}$;
- 8、有效长度: $\geq 1330\text{mm}$;
- 9、全长: $\geq 1550\text{mm}$;
- 10、弯曲角度: 上: 180° 、下: 180° 、左: 160° 、右: 160° ;
- 11、钳道直径: $\geq 3.8\text{mm}$;
- 12、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 13、具有软硬可调、随动弯曲、同步传导的功能。

十三、高清电子放大肠镜1根

- 1、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
- 2、能够实现正常光观察与四种特殊光观察;
- 3、视野角度: 0° (直视);
- 4、视野范围: 正常 $\geq 140^\circ$ 、接近 $\geq 90^\circ$;
- 5、观察范围: 正常 $\geq 3-100\text{mm}$ 、放大接近 $\geq 1.5-2.5\text{mm}$;
- ▲6、头端部直径: $\leq 11.8\text{mm}$;
- ▲7、弯曲部直径: $\leq 12.0\text{mm}$;
- 8、有效长度: $\geq 1330\text{mm}$;
- 9、全长: $\geq 1600\text{mm}$;
- 10、弯曲角度: 上: 180° 、下: 180° 、左: 160° 、右: 160° ;
- 11、钳道直径: $\leq 3.7\text{mm}$;
- ▲12、光学放大140倍;
- 13、具有连续放大和分段放大两种设置;
- 14、具有独立副送水孔道;
- 15、具备全防水设计, 无需内镜电缆, 无需防水盖;
- 16、具有软硬可调、随动弯曲、同步传导的功能。

品目三：超声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

★原厂质保不低于4年；陕西有售后服务人员，每季度免费上门巡检设备；

一、图像处理装置

- 1、扫描方式：电子扫描；
- 2、扫描类型：电子凸阵、、电子环阵扫描方式；
- 3、扫描模式：B模式、M模式、组织谐波模式、造影成像模式、弹性成像模式、彩色多普勒成像、能量多普勒模式、脉冲波多普勒模式；
- 4、具有可进行全面画或指定区域的声速校正功能；
- 5、可用频率： $\geq 5-12\text{MHz}$ ；
- 6、画中画；内镜/超声图像切换；
- 7、具备多角度穿刺引导功能。
- 8、视频输出端子：DVI、HD-SDI、Video、S-video；
- 9、图像存储：内部存储、支持一键快速存储图像至 U 盘、DICOM 网络存储设备。

二、环扫超声内镜

- 1、观察方向： 0° ；
- 2、视野角度： 140° ；
- 3、观察景深：3~ 100mm；
- 4、头端部外径： $\leq 11.4\text{mm}$ ；
- 5、插入最大部外径： $\leq 11.5\text{mm}$ ；
- 6、有效长度：1250mm；
- 7、弯曲角度：上 180° 、下 90° 、左 100° 、右 100° ；
- 8、钳道直径： $\geq 2.2\text{mm}$ ；
- 9、扫描模式：B模式、M模式、彩色多普勒、能量多普勒、脉冲波多普勒、组织谐波模式、造影谐波模式、弹性成像模式；
- 10、频率范围： $\geq 5-12\text{MHz}$ 宽频扫描。
- 11、扫描角度： 360° 环扫；
- 12、具有物镜清洗功能。

三、扇扫超声内镜

- 1、视野角度： $\leq 55^\circ$ (前斜视)；
- 2、视野范围： $\geq 105^\circ$ ；
- 3、观察范围：3- 100mm；
- 4、头端部直径： $\leq 13.9\text{mm}$ ；
- 5、弯曲部直径： $\leq 12.6\text{mm}$ ；
- 6、有效长度： $\geq 1250\text{mm}$ ；
- ▲7、弯曲角度：上 $\geq 130^\circ$ 、下 $\geq 130^\circ$ 、左 $\geq 120^\circ$ 、右 $\geq 120^\circ$ ；
- 8、钳道直径： $\geq 3.8\text{mm}$ ；
- 9、显示模式：B模式、M模式、彩色多普勒、能量多普勒、脉冲波多普勒、组织谐波模式、造影谐波模式、弹性成像模式；
- 10、扫描角度： $\geq 150^\circ$ ；
- 11、频率范围： $\geq 5-12\text{MHz}$ 宽频扫描；

品目四：心电监护系统（6套）

（一）心电监护系统技术参数（遥测）1（2套）

★质保期≥5年；

1.中央监护系统

1.1、中心监护系统支持有线、无线、遥测多元化的组网方式

1.2、中心监护系统可支持来自监护仪端监测ECG，ST，QT/QTc，RESP，SPO2，PR，TEMP，NIBP，IBP，CO2，AG，EEG，NMT等参数的显示和数据存储。

1.3、中心监护系统支持Window 7中文操作系统

1.4、多床观察时每床支持≥5个参数、≥4道波形的观察，支持大字体显示

1.5、重点观察床支持≥10道波形显示

1.6、提供声、光、文字多重报警提醒功能，提供高、中、低三级报警。具有报警自动记录或打印功能。保存报警时刻前后 30秒的波形

1.7、支持系统报警声音关闭功能

2、发射盒整机要求

2.1、遥测发射盒重量 ≤200克（含电池）。

2.2、遥测发射盒防水等级符合IPX7要求，抗跌落测试通过1.5米跌落测试，电击防护等级CF（包括ECG、SpO2）。

▲2.3、遥测发射盒采用彩色屏，屏幕尺寸≥1.5英寸，屏幕分辨率≥240 x 240像素。

3、监测参数

3.1、标配心电、呼吸监护，提供HR，ST，PVC，RR测量值，选配血氧监测，提供SpO2，PR测量值（ST，PVC在中央站上显示）

3.2、具有多参融合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能。

3.3、支持≥3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3.4、提供单个，多个ST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中央站上）。

3.5提供起搏分析。

▲3.6、具有QT/QTc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中央站上显示）

3.7、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中央站上显示）

4、系统功能

4.1、遥测发射盒主界面上能够显示病人信息。

4.2、支持在同品牌监护仪上通过它床观察的方式查看连接到中央站的遥测监测数据和报警。

4.3、采用锂电池供电，工作时间 ≥150h。

4.4、所投产品通过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配合中心监护系统使用心电信号分析通过三类注册。

4.5投标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的监测。

两套共计配置：

1) 中央监护系统，共计4套

2) 遥测发射盒，共计80个

3) 显示分屏，共计4个

（二）高端心电监护仪系统技术参数2（2套）

★质保期≥5年

监护仪结构：

1、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6个。

▲2、≥15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 x 1080像素，≥10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

监测参数：

3、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4、支持3/5导心电监测，支持升级12导心电测量，并在监护仪上完成12导静息分析

5、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支持≥27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6、提供ST段分析功能，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ST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7、监测ST段抬高或者压低，提供ST报警。提供单个，或多个ST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

8、提供导联类型自动识别功能，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9、具有QT/QTc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提供QT和QTc模板显示。

10、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

11、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防水等级IPx7

12、标配双通道有创压IBP监测功能

13、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PPV参数监测

14、支持多达4道IBP波形叠加显示，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

15、标配EtCO₂监测模块，采用旁流技术，水槽要求易用快速更换

▲16、支持扩展高端模块，包括麻醉深度监测模块，肌松检测模块，Picco监测模块，CO检测模块。

系统功能：

17、大字体界面支持6个参数区的设置和显示

18、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看报警信息更容易

19、标配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20、≥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21、事件回顾时能够提供报警事件列表。能够根据时间、报警优先级、报警类型和参数组对事件进行筛选。

22、具备≥48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23、≥120小时（分辨率5分钟）ST模板回顾。

24、提供24小时心律失常统计，具有24小时心电综合分析概览（24h ECG综合分析报告），能够提供HR、ST、QT/QTc、心律失常、起搏的统计结果，并能够查看细节。

25、具有在线帮助功能，能够指导用户掌握如何设置参数。

26、具有高级参数指导功能，能够指导用户掌握高级参数的使用方法。

27、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

两套共计配置：

- 1) 监护仪主机（标配有创压），9台
- 2) 呼末二氧化碳模块，9个
- 3) 麻醉深度监测模块，4个
- 4) 肌松监测模块，3个
- 5) Picco监测模块，3个
- 6) CO监测模块，3个
- 7) 中央监护系统，2套

（三）心电监护仪系统技术参数3（2套）

★质保期≥5年

一、整机资质

1、投标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二、物理指标

1、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彩色显示屏≥10英寸，分辨率≥1280*800，支持同屏显示8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

2、电容触摸屏设计，显示屏可视角≥170 度。

▲3、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可升级电极心电图监测。支持升级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

4、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₂）。

5、支持升级IBP等高级参数

6、主机≥2个USB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盘储存等设备，支持HDMI视频输出接口。

7、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插管模式、隐私模式。

三、性能特点

1、界面显示能根据用户选择的参数数量和波形数量调节布局，最大程度的合理利用界面空间。

2、显示屏亮度支持自动、手动调节。

3、配有锁屏键，避免在某些使用中误操作。用户通过点击进入锁屏状态。

4、具有多导心电图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 2 通道心电图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

5、可设置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如果当前所选导联无法检测心电信号，监护仪自动切换相应的导联作为计算导联。

6、支持≥27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7、支持0.67Hz高通滤波

8、支持显示ECG信号质量指数，指示≥10个不同级别的心率信号强度。

9、RR 测量范围 0-200 rpm

10、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 mmHg。

▲11、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整点等五种测量模式。

		12、实时监测弱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0.05%-20% 13、血氧探头光强五级别显示，可帮助临床快速判断探头光衰程度 14、在新生儿模式下支持CCHD新生儿先心病筛查 15、支持心率变异性分析、ST分析、QT分析、24小时心电图概览、24小时血压分析等 临床辅助功能 两套配置： 1) 90台主机（含匹配的导联线）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 采购包1：
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起3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及功能调试，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起1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及功能调试。
- 采购包2：
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起3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及功能调试，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起1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及功能调试。

3.4.2交货地点

- 采购包1：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 采购包2：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3.4.3支付方式

-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 采购包1：
1、进度款，合同签订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 采购包2：
1、其他，合同签订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 采购包1：
1、按合同及法规核验资质、参数、安全与性能，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及资料移交，双方签字确认交付。 2、验收时采购方、中标方等项目相关方都须在场，验收完毕后一致作出验收结果报告。3、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临床科室实际使用要求。
- 采购包2：
1、按合同及法规核验资质、参数、安全与性能，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及资料移交，双方签字确认交付。 2、验收时采购方、中标方等项目相关方都须在场，验收完毕后一致作出验收结果报告。3、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临床科室实际使用要求。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2、乙方根据甲方指定地点提供免费送货,安装,测试服务。3、免费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1小时内维修响应,4小时内到位检修,24小时内处理完毕。如24小时内未处理完毕,需提供相同档次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4、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5、免费质保期内所有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6、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设备终生免费维护,并了解使用情况,听取反馈意见。维护不收取费用,如需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费用,且配件符合相关质量标准,价格低于市场价。7、设备安装测试完毕,有乙方工程师免费对甲方医务人员做操作使用及维护的培训服务。8、乙方工程师对甲方设备科维修人员做维修技术培训,务必保证甲方维修人员掌握常见故障排除之能力。9、乙方需与厂家签订专业售后服务合同。

采购包2：

1、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2、乙方根据甲方指定地点提供免费送货,安装,测试服务。3、免费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1小时内维修响应,4小时内到位检修,24小时内处理完毕。如24小时内未处理完毕,需提供相同档次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4、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5、免费质保期内所有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6、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设备终生免费维护,并了解使用情况,听取反馈意见。维护不收取费用,如需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费用,且配件符合相关质量标准,价格低于市场价。7、设备安装测试完毕,有乙方工程师免费对甲方医务人员做操作使用及维护的培训服务。8、乙方工程师对甲方设备科维修人员做维修技术培训,务必保证甲方维修人员掌握常见故障排除之能力。9、乙方需与厂家签订专业售后服务合同。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除、终止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采购包2：

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除、终止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3.5其他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2026年1月1日以来企业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一般存款账户信息）；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2026年1月1日以来企业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一般存款账户信息）；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资质	所投医疗产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资质	所投医疗产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至少应包含以下部分：（1）投标函；（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3）开标一览表；（4）标的清单，标的清单-1；（5）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6）技术参数应答表；（7）商务应答表；（8）技术、商务服务方案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标的清单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3	投标文件签章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开标一览表 业绩.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投标函
5	投标报价及内容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标的清单、标的清单-1，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采购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5）不接受0元报价与赠与行为；（6）设备质保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7）未做进口论证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6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技术参数条款或商务条款中的实质性要求。（注：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全部为实质性内容，响应时无缺/漏/负偏离项）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7	投标产品技术文件	技术参数应答表后附相关材料：属于一类产品的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属于二、三类产品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进口医疗设备必须提供正规、合法、有效、完整的授权。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8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开标一览表 业绩.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至少应包含以下部分：（1）投标函；（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3）开标一览表；（4）标的清单，标的清单-1；（5）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6）技术参数应答表；（7）商务应答表；（8）技术、商务服务方案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标的清单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3	投标文件签章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开标一览表 业绩.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投标函
5	投标报价及内容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标的清单、标的清单-1，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采购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5）不接受0元报价与赠与行为；（6）设备质保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7）未做进口论证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6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技术参数条款或商务条款中的实质性要求。（注：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全部为实质性内容，响应时无缺/漏/负偏离项）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7	投标产品技术文件	技术参数应答表后附相关材料：属于一类产品的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属于二、三类产品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进口医疗设备必须提供正规、合法、有效、完整的授权。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8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开标一览表 业绩.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1.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

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

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应答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0分。▲号项负偏一条扣2分，实质性优于一条加2分；非▲号项负偏一条扣1分，实质性优于一条加1分；缺/漏一条参数扣3分；分数扣完为止；优于项满分10分。（▲号项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非▲号项按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实质性优于条款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数应答与证明材料不相符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负偏或非实质性优于计。注：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基础上进行优于项赋分，否则优于不计分）。	40.0000	客观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	设备供货选型合理性	根据医院情况提供科学合理的产品选型配置： 1、产品配置选型科学合理，设备先进稳定，功能完善，成熟度高，可靠性强，得6分； 2、产品配置选型一般，性能稳定性、可靠性一般、成熟度不高，得4分； 3、配置选型差，稳定性可靠性差，成熟度差，得2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提供货物的运输、测试、安装调试、验收的具体实施方案： 1、实施方案详细具体，阐述全面、可操作性强，得5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阐述较全面，可操作性较强，得3分； 3、实施方案内容不明确，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5.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供货保障	所投货物进货渠道正规，有合法有效的供货协议（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确保投标产品具有追溯性，且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不全或无法提供的得0分。（注：进口医疗设备必须提供完整有效授权，属于符合性审查。）	5.0000	客观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承诺、服务保障措施、质保期、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安排等）： 1、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内容全面，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6分； 2、方案内容较合理，内容较明确，可行性较高，得4分； 3、方案内容不明确、可行性差，得2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培训方案	提供培训方案，包括内容、人员、对象、时间、地点等，保证采购人能够安全、正常、熟练的操作： 1、培训计划详细具体，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得3分； 2、培训计划较明确，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得2分； 3、培训方案不明确，可行性差，得1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3.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业绩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2023年7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有效的合同为准，且品牌型号与所投产品一致），每个核心产品提供1份合同，得1分，满分5分。	5.0000	客观	业绩.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p>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分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评审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30.0000	客观	<p>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p>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p>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p>	<p>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标的清单-1.docx</p>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标的清单-1.docx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应答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0分。▲号项负偏一条扣2分，实质性优于一条加2分；非▲号项负偏一条扣1分，实质性优于一条加1分；缺/漏一条参数扣3分；分数扣完为止；优于项满分10分。（▲号项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非▲号项按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实质性优于条款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数应答与证明材料不相符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负偏或非实质性优于计。注：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基础上进行优于项赋分，否则优于不计分）。	40.0000	客观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设备供货选型合理性	根据医院情况提供科学合理的产品选型配置：1、产品配置选型科学合理，设备先进稳定，功能完善，成熟度高，可靠性强，得6分；2、产品配置选型一般，性能稳定性、可靠性一般、成熟度不高，得4分；3、配置选型差，稳定性可靠性差，成熟度差，得2分；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提供货物的运输、测试、安装调试、验收的具体实施方案：1、实施方案详细具体，阐述全面、可操作性强，得5分；2、实施方案较详细，阐述较全面，可操作性较强，得3分；3、实施方案内容不明确，可操作性差，得1分；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5.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供货保障	所投货物进货渠道正规，有合法有效的供货协议（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确保投标产品具有追溯性，且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不全或无法提供的得0分。（注：进口医疗设备必须提供完整有效授权，属于符合性审查。）	5.0000	客观	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承诺、服务保障措施、质保期、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安排等）： 1、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内容全面，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6分； 2、方案内容较合理，内容较明确，可行性较高，得4分； 3、方案内容不明确、可行性差，得2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培训方案	提供培训方案，包括内容、人员、对象、时间、地点等，保证采购人能够安全、正常、熟练的操作： 1、培训计划详细具体，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得3分； 2、培训计划较明确，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得2分； 3、培训方案不明确，可行性差，得1分； 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3.0000	主观	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业绩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2023年7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有效的合同为准，且品牌型号与所投产品一致），每个核心产品提供1份合同，得1分，满分5分。	5.0000	客观	业绩.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p>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分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评审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30.0000	客观	<p>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1.docx</p>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p>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p>	<p>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标的清单-1.docx</p>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标的清单-1.docx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1.docx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业绩.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1.docx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商务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业绩.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样式.docx